

## 在營軍人申請印鑑登記/證明委任書

本人 \_\_\_\_\_，因在營服役無法親自申辦，特委任 \_\_\_\_\_ 先生(女士) 代為申請下列勾

選事項，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：

- 印鑑登記：有效期限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。（非必填項目）
- 印鑑變更登記：有效期限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。（非必填項目）
- 印鑑廢止登記。
- 印鑑證明 \_\_\_\_\_ 份，印鑑證明申請目的：
- 法院公證、提存     不動產登記     船舶登記
  - 船舶抵押權設定     船舶擔保交易     領取土地徵收補償費
  - 土地重劃、區段徵收     漁船汰建資格讓渡
  - 漁船汰舊換新之汰建資格轉讓     自然人申辦動產擔保交易設定登記
  - 不動產抵押設定、塗銷及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
  - 金融機構存戶死亡，繼承人辦理存款繼承
  - 銀行保管箱承租人死亡，繼承人申辦繼承

其他：\_\_\_\_\_ 委任期間自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至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止。

此 致

臺南市永康戶政事務所

委任人： \_\_\_\_\_ (簽章)  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\_\_\_\_\_ 出生日期：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  
戶籍地址：省 \_\_\_\_\_ 縣 \_\_\_\_\_ 鄉鎮 \_\_\_\_\_ 村 \_\_\_\_\_ 鄰 \_\_\_\_\_ 路 \_\_\_\_\_ 段 \_\_\_\_\_ 巷 \_\_\_\_\_ 弄 \_\_\_\_\_ 號 \_\_\_\_\_ 樓  
          市 \_\_\_\_\_ 市 \_\_\_\_\_ 市區 \_\_\_\_\_ 里 \_\_\_\_\_ 街  
電話： \_\_\_\_\_

受委任人： \_\_\_\_\_ (簽章)  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\_\_\_\_\_ 出生日期：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  
戶籍地址：省 \_\_\_\_\_ 縣 \_\_\_\_\_ 鄉鎮 \_\_\_\_\_ 村 \_\_\_\_\_ 鄰 \_\_\_\_\_ 路 \_\_\_\_\_ 段 \_\_\_\_\_ 巷 \_\_\_\_\_ 弄 \_\_\_\_\_ 號 \_\_\_\_\_ 樓  
          市 \_\_\_\_\_ 市 \_\_\_\_\_ 市區 \_\_\_\_\_ 里 \_\_\_\_\_ 街  
電話： \_\_\_\_\_

茲證明當事人 \_\_\_\_\_ (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出生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\_\_\_\_\_ ) 現在營服役，如有虛偽證明情事，願負法律責任，特此證明。

連級以上部隊長： \_\_\_\_\_ (簽章)  
(請加蓋職章)  
電話： 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說明：

- 一、申請印鑑登記、變更、廢止登記及證明應由當事人親自為之。但在營軍人，得經所屬連級以上部隊長證明身分後出具委任書委任他人代辦。（戶政事務所辦理印鑑登記作業規定第6點、第10點）
- 二、當事人申請印鑑登記、變更或證明者，應繳驗國民身分證及印鑑章或原登記印鑑。（戶政事務所辦理印鑑登記作業規定第7點、第8點、第10點）
- 三、受委任人申請印鑑登記、變更、廢止或證明者，並應繳驗受委任人身分證明文件，及附繳委任人或當事人之國民身分證影本或有效之中華民國護照、入國證明文件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委任書。（戶政事務所辦理印鑑登記作業規定第7點、第8點、第10點、第11點）